

一，墓誌拓片圖版

(一) 圖版本身

責任者：傅圖

圖版大小：A3 折頁橫放，01642。

(二) 基本資料

責任者：傅圖、林怡玟、張庭瑀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1 性質 | 墓誌 |
| 2 題名 | 傳題：後晉武官鳳翔節度使李從暉之妻楚國夫人朱氏墓誌銘并序 首題：故鳳翔節度使秦王贈尚書令李公楚國夫人高平朱氏墓誌銘并序 |
| 3 大小（公分） | 01642：原拓：50×72，拓裱：58×75 |
| 4 時間 | 死亡、下葬或立石時間 死亡：後漢乾祐二年（949）六月七日 下葬：後周顯德五年（958）正月 |
| 5 地點 | 死亡、下葬或立石地點： 死亡：鳳翔府（寶雞市）私第 下葬：鳳翔府岐山縣（寶雞市）鳳棲鄉 |
| 6 人物 | |
| 墓主 | 朱氏（899-949） |
| 合葬或祔葬者 | 夫：後晉鳳翔節度使武官李從暉 |
| 撰者 | 女婿：後周行秦州成紀縣令文官許九言 |
| 7 相關拓片 | |
| 8 關鍵詞 | 階級流動、文武交流、業績、品德（價值觀念）、婚姻、婦女角色、家庭或家族 |
| 9 摘要 | <p>墓主朱氏（899-949）祖先三代出身行伍，其父一度淪為盜賊，後投靠藩鎮，憑藉軍功向上流動，成為朱溫義子，改名朱友謙，受河中節度使；其母張氏為將家之女，膽識過人，刀光血影之前鎮定如常；其兄弟為將門之子，文武俱全，出將入相；墓主本身才學兼備，雖無具體事蹟，但智識似勝普通文臣妻女。朱氏一家，允文允武，顯示武門之中文風亦鼎盛。至後唐滅後梁，墓主之父朱友謙亦成後唐義子，改名李繼麟，此間一門三鎮，子侄任為刺史，位至顯赫，但隨即因政治冤案而身死族滅，反映五代君臣難以互信，君不義於臣，豈能求臣以忠。</p> <p>臨此滅族大禍，墓主因先前其父不滿朱友珪弑朱溫自立，遂與李茂貞聯手論婚，將墓主嫁予李茂貞之子李從</p> |

| | |
|--|---|
| | <p>曠，而得以倖免於難。</p> <p>墓主夫家與本家門當戶對，皆為一時權傾。墓主公公李茂貞亦為軍卒出身，靠著戰功及忠節向上流動，拜鳳翔節度使，其性格寬容且孝順，治民有成，學文努力，顯示武門追求文風亦重品德；墓主夫婿李從曠除盡數承繼其父李茂貞優點外，更革去其父治軍無紀律之缺失，自身才學兼備又接士以禮，可謂允文允武之謙謙君子；李從曠之弟李從昶能文會武，也是儒將。綜觀朱李二家，成員才兼文武，力量足以時常舉辦茶酒盛會，女婿中文臣武臣俱集，文武交流與瞭解不言則明，若武人如此，那文人往哪裡去？</p> |
|--|---|

二，釋文

責任者：林怡玟、張庭瑤、李宗翰

參考資料：

1. 〈李從曠妻朱氏墓誌〉，周紹良主編，《全唐文新編》（長春：吉林出版社，2000）卷 859，頁 10854-10855。
2. 〈李從曠妻朱氏墓誌〉，周阿根，《五代墓誌彙考》（合肥：黃山書社，2012），頁 600-603。
3. 〈跋五代李從曠妻朱氏墓誌〉，王鳳翔，《文博》2008.5，頁 57-61。

故鳳翔節度使秦王贈尚書令李公楚國夫人高平朱氏墓誌銘并序
朝散大夫試大理評事行秦州成紀縣令兼監察御史許九言上

粵若！衛人興詠，莊姜推賢德之名；周道克隆，文母預功臣之數。豈不以關關協美，灼灼摛華，彰懿範於一時，飛英聲於千古。自天鍾秀，何代無人，則我故楚國夫人之謂也。

(以上是序，比擬墓主成就，65字)

夫人梁祖嫡孫，冀王長女。
王即帝之長子也，諱友謙，字○○〔德光¹〕。處親賢之地，力贊經綸；當禪代之時，首分茅社。初司留於陝服，後節制於蒲津。旋屬季弟臨朝，嗣君失德，懼奸臣之構亂，思轉禍以圖安。觀王氣於晉陽，瞻烏送款；求援師於陳寶，插羽論親。果因協比之謀，克就中興之業，書諸信史，載在豐碑。
母燕國夫人張氏，生本將家，稱為賢婦。贊梁室惟新之兆，宣王門內佐之風，國

¹ 薛居正等撰，《舊五代史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6），卷 63，頁 844。

人咸賦於鵲巢，帝澤遂封於石窳。

夫人之兄，並蠅頭學膽，鯉腹書精，爰從問禮之庭，皆□〔未？〕專征之任。貂皮蟬翼，裝冠冕以臨民；虎節龍旌，擁貔貅而制敵。或登壇於左輔，或推轂於許田，三戟交門，萬石當世。

（以上述墓主本家：祖父、父母、兄長，223字）

先秦王素稱霸業，奄有關畿，四海仰之為真人，諸侯奉之為盟主。

後秦王以地居冢嫡，任在股肱，方作翰於回中，兼握兵於岐下。五綵百兩，親迎有期，納吉問名，御輪無爽，結援寧同於鄭忽，捧匱孰媿於懷嬴。

夫人誕自皇闈，育於朱邸。幼則謝公庭際，詠飛絮以稱奇；長則齊主宮中，破連環而震譽。言足以中規矩，行足以睦宗親，才足以助彌綸，智足以辯邪正。總是具美，歸於令門，致允協一方，非尋常之四德。蘋蘩筐筥，無違祭祀之儀；絲竹宮商，洞曉鏗鏘之妙。始號高平縣主，改封楚國夫人。

（以上述墓主夫家：公公、丈夫、本人，189字）

祖為帝而父為王，兄為相而弟為將；夫乃霸君之子，身為賢王之妻。享富貴以無雙，治閨門而有法。

（以上總述墓主二家之顯赫，38字）

嗟乎！青天甚遠，痛偕老以莫諧；隻翼堪傷，抱沉痾而不起。未畢三年之制，已縈二豎之災。兼之以盜據城池，公行剽掠，因茲駭愕，遂至彌留。大漢乾祐二年己酉歲六月七日殂於鳳翔府私第，享年五十一。權殮於中堂之奧室。

（以上述墓主之死，86字）

有子一十三人，曰：永熙、永吉、永義、永忠、永幹、永榮、永嗣、永浩、永勝、永嵩、永固、永載、永濟。

女七人：長適蘭陵蕭渥，次適高陽許九言，次適供奉官趙延祚，次適左龍武統軍趙匡贊，次適前鄜州節院使焦守珪，兩人幼而在室。

（以上述墓主子女及其婚嫁，83字）

潁川郡夫人蔡氏，中郎遠裔，太守名家。叔隗儻來，我則推賢而讓善；孟子云卒，此乃繼室者何人。且以骨未化於重泉，時已經於一紀，痛心疾首，叩地號天。大周顯德五年歲次戊午正月○○日，用大禮葬於岐山縣鳳棲鄉，祔秦王之新塋也。昔日鳳凰之卦，式協同心；此時松檟之墳，別封偃斧。良有以也，何足道哉！慘行路以若斯，閉英魂而已矣。

九言，門館下吏，儒墨承家，偶趨上國以立身，幸忝真王之擇婿。今則方拘十室，無由伸臨穴之哀，雖奉八行，□〔不〕那之〔乏〕碎金之作。多慚漏

略，勉副指蹤，罔憚斐然，強為銘曰：

帝王之子兮王公之妻，富貴莫二兮今古莫齊。智可照奸兮才堪助理，行必合道兮言且中規。金石絲竹兮悉窮其妙，織紵纂組兮罔違其道。柔良內積兮無爽和鳴，賢善外彰兮式歌窈窕。顏如薜英兮未及中年，痛彼殲奪兮遽邁沉綿。不醫不卜兮願從下土，有始有卒兮庶協終天。郡號辛勤兮率勵諸子，菲食薄衣兮送歸蒿里。英魂烈魄兮宅此佳城，萬古千秋兮識茲名氏。

（以上是葬與銘，338字）

此本為亡友江都江膠東舊藏，其子濟生、孝民昆弟以之見遺，隕涕記之。

辛未正月昌泗

（拓片收藏者記，34字）

三，研究提要

責任者：柳立言（2015.10.18）

提要：

李從暉妻朱氏（899-949）墓誌的背後有一件慘極人寰的政治冤案。² 朱氏祖先三代均出身行伍，父親朱簡甚至一度淪為盜賊，後投靠藩鎮，在互相攻殺之中扶搖直上，約 904 年成為宣武等三鎮節度使梁王朱全忠的義子，改名友謙，「編入屬籍，待遇同於己子」。³ 後梁代唐，得授河中節度使並封冀王。912 年，另一位義子友珪弑全忠自立，友謙不願入覲，友珪遣大軍五萬攻之。友謙與河東節度使晉王李存勖結盟，大敗梁兵。墓誌也不諱言，謂其「季弟臨朝，嗣君失德，懼奸臣之構亂，思轉禍以圖安。觀三氣於晉陽，瞻烏送款；求援師於陳寶，插羽論親。果因協比之謀，克就中興之業，書諸信史，載在豐碑」，可見還跟鳳翔節度使岐王李茂貞聯手和論婚，此即朱氏婚姻之由來。眾所周知，朱全忠的死敵首數存勖和茂貞，義子卻去勾結。913 年初，末帝殺友珪，友謙陽奉正朔，成就所謂後梁的「中興」。920 年初，友謙攻取同州，請以子令德為帥。末帝不許，友謙又叛，與存勖大敗梁兵，令德亦接受存勖所頒的節旄，成為同州節度使，可說跟後梁恩盡義絕。923 年，存勖滅梁，是為後唐莊宗，對來朝的友謙說：「成吾大業者，公之功也」，依舊為河中節度使。⁴ 925 年，賜姓名李繼麟，編入屬籍，友謙乃由朱梁的義子變成李唐的義子，同時獲賜免死鐵券，子令德和令錫分拜遂州和許州節度使，一門三鎮，即墓誌所說的「三戟交門」，子姪為刺史者又六七人，是朱家

² 傅藏〈五代後晉鳳翔節度使李從暉妻朱氏墓誌銘並序〉，提要撰者：柳立言。釋文見周阿根，《五代墓誌彙考》，頁 600-603，惟許九言撰應作許九言上。

³ 《舊五代史》卷 63，頁 845。

⁴ 《舊五代史》卷 63，頁 846。

最貴盛的時候，但旋即身死族滅。926年，友謙因不能滿足宦官及伶官等人的索賄，被誣告有異志。友謙不聽幕僚勸阻，單車入朝以自明，反遭殺害，令德和令錫也就戮於鎮所。最悲慘也最英烈的一幕，是官兵到河中誅殺朱家二百餘口，友謙妻子張氏替其中的婢僕請命，最後只殺朱氏骨肉百口。張氏又出示免死鐵券說：「此是皇帝去年所賜之物，婦人不知書，此上有何言語」，⁵ 充分反映五代君臣難以互信，君不義於臣，豈能求臣以忠。墓主因已出嫁，逃過一劫。⁶ 莊宗旋即被部下所殺，明宗繼位，下詔替友謙昭雪。不知何故，此樁冤案絲毫不見於墓誌，但指出張氏是墓主之母，「生本將家」，誠是巾幗英雄。

儘管刀光血影，友謙和妻子又出自武人之家，但將門之中已有文風。首先，友謙對文人幕僚講究禮數，甚至諸多容忍。⁷ 其次，墓誌說墓主的兄弟「蠅頭學瞻，鯉腹書精，爰從問禮之庭，皆未〔？〕專征之任。貂皮蟬翼，裝冠冕以臨民；虎節龍旌，擁貔貅而制敵」，⁸ 反映對文武兼備的追求。又說「兄為相而弟為將」，兄應指令德在925年賜姓李，以同州節度使、檢校太保、同平章事為遂州節度使，⁹ 墓誌因其同平章事之名而稱之為相，其實是使相，不是出將入相的宰相；弟應指令錫，同時以順義軍節度使為許州節度使，¹⁰ 故稱為將，其實節度使兼治民事與軍事。墓誌如此措詞，自是為了強調一門將相，允文允武。同樣，墓誌說墓主「幼則謝公庭際，詠飛絮以稱奇；長則齊主宮中，破連環而震譽」，在戰亂分裂之世既有文學，又有外交機智，或兼有勝過男兒之意。又說她「言足以中規矩，行足以睦宗親，才足以助彌綸，智足以辯邪正。…蘋蘩筐茗，無違祭祀之儀；絲竹宮商，洞曉鏗鏘之妙」，完全具備跟文臣妻女一樣的條件，又似乎多了將家女的才與智。可惜的是，無一具體例證，我們試看她的另一半。

朱氏的夫婿李從暉（又名繼暉、暉，898-946）可稱儒將，但他的父親李茂貞跟岳父朱友謙一樣，只是軍卒出身，於唐末駐守京師長安，憑戰功向上流動。茂貞亦非本名，原姓宋名文通，在885-886年扈從僖宗入蜀，建立大功，賜名李茂貞，天子親為製字曰「正臣」，¹¹ 可見當時的赤膽忠心，旋拜鳳翔節度使，擁有了自己的江山。不過幾年（891），茂貞就因爭奪地盤，違反新皇帝昭宗（在位889-905）的詔旨，而昭宗屈從，「自是茂貞恃勳恣橫，擅兵窺伺，頗干朝政，始萌問鼎之

⁵ 《舊五代史新輯會證》卷63，頁1992。友謙似乎相當敬重張氏，傳說其寵妾得罪張氏，便被友謙殺死，見同書卷63，頁1989-1990。

⁶ 有謂莊宗亦打算誅殺其夫李從暉的，見《舊五代史新輯會證》卷133，頁4135。

⁷ 《舊五代史新輯會證》卷63，頁1987。

⁸ 眾多釋文均大致作「夫人之兄，並蠅頭學瞻，鯉腹書精，爰從問禮之庭，皆未專征之任」，如未有專征之任，則下文「虎節龍旌，擁貔貅而制敵」不易解，何況朱令德確曾帥師出征，一次襲同州，一次援助郭崇韜，見《新五代史》卷45，頁493；《舊五代史》卷33，頁456-457，卷63，頁847。令德和令錫出任節度使，獨當一面，亦難說未有專征之任。諸釋文見周阿根，《五代墓誌彙考》頁601；王鳳翔，〈跋五代李從暉妻朱氏墓志〉，《文博》2008.5，頁57-61；《唐文續拾》（收入《全唐文》）卷7，頁16-17；《全唐文新編》卷859，頁10854-855。

⁹ 《舊五代史》卷33，頁460-461。

¹⁰ 《舊五代史》卷32，頁437。

¹¹ 《舊五代史》卷132，頁1737。

志矣」，¹² 最後以挾持昭宗、脅殺大臣、焚掠長安和挑戰朱全忠留名青史。904年，因茂貞進逼，早就打算篡位的朱全忠挾逼昭宗遷都洛陽，「時朝士經亂，簪裳不備，簡〔朱友謙〕獻裳百副，請給百官，朝容稍備」，¹³ 可見友謙跟茂貞對沒落中的大唐曾一度懷著難以言喻的感情，冒著危險維護它的生命和尊嚴，雖然最後都捨之棄之。同年，全忠殺昭宗。

《舊五代史》李茂貞本傳詳述其跋扈不臣，但在傳末提到他有兩大優點，都跟品德有關，且有具體例證：一是「性至寬」，以誠待人，用人不疑，又以和為貴，調和軍兵的相爭，頗得軍心；二是盡孝，「母終，茂貞哀毀幾滅性，聞者嘉之」。缺點是御軍整眾並無紀律，「與夫細柳、大樹之威名，蓋相遠矣」¹⁴。《新五代史》說茂貞「亡唐」，是極重的批評，但也記下他相當重要的優點，都跟治民有關：「茂貞居岐，以寬仁愛物，民頗安之。嘗以地狹賦薄，下令推油，因〔揭榜〕禁城門無內松薪，以其可為炬也，有優者〔安轡新〕諛之曰：臣請并禁月明。茂貞笑而不怒〔，遂寢前榜〕」。¹⁵ 前面表揚他的愛民，後面提供具體事例，可看出他有容人之量和勇於更改不便於民的政令。

此外，他由武學文。《舊五代史》說他「多智數，軍旅之事，一經耳目，無忘之者」，是讚美他的軍事，而《舊五代史新輯會證》注以《北夢瑣言》，謂他曾聘請三傳學者王利甫講《春秋》，「利甫古僻性狷，然演經義文，亶亶堪聽，茂貞連月聽之不倦」，¹⁶ 是讚美他的文事。《瑣言》的撰者孫光憲（?-968）是五代末年的文人，接著說：「武臣未必輕儒，但未睹通儒，多逢鄙薄之輩，沮其學善也，惜哉」，¹⁷ 既讚美王利甫是通儒，也承認茂貞能夠容忍儒者的僻狷，而且努力學文。女婿之中，一位是鳳翔節度判官，一位是推官，從職官看來大抵是文人。¹⁸ 總之，將門之中已有文風。那麼，他的兒子能否繼承他的優點，避免他的缺點？

李從曠是長子，盡數承襲了父親的優點。首先，他亦有智數。雖然含著銀匙降世，卻非宅男，而頗識天下大勢。茂貞跟朱全忠屢戰屢敗，元氣大傷，但仍擁有七州之地，前面的道路有兩條：一是繼續對抗，二是投誠。後唐代梁，茂貞遣從曠入覲，也是觀風，決定跟從岳父，建議父親臣服。不久父親去世，從曠接受後唐的任命，繼任鳳翔節度使。一年之後（925），後唐大舉伐蜀，任命他為供軍轉運應接使，從曠「竭鳳翔蓄積以饋軍」，¹⁹ 顯示他的忠心。朝廷把他東移西調，離開根據地，他一一奉命，使鳳翔免於戰火。他去世後才兩年（948），新任鳳翔節度使王景崇反漢，次年敗死。²⁰ 墓誌說朱氏「未畢三年之制，已縈二豎之災，兼之以盜據城池，公行剽掠，因茲駭愕，遂至彌留」，即指此事。武人作亂，縱

¹²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38。

¹³ 《舊五代史》卷 63，頁 844-845。

¹⁴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0。

¹⁵ 《新五代史》卷 40，頁 432；《舊五代史新輯會證》卷 133，頁 4132。

¹⁶ 《舊五代史新輯會證》卷 133，頁 4132。

¹⁷ 孫光憲撰，林艾園點校，《北夢瑣言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，1981）卷 13，頁 101。

¹⁸ 寶雞市考古研究所編著，《五代李茂貞大婦墓》（北京：科學出版社，2008），頁 179、182。

¹⁹ 《資治通鑑》卷 273，頁 8939。

²⁰ 《舊五代史》卷 103，頁 1349-1350、1365。

使是煊赫一時的節度使世家也難免於禍。墓誌直言墓主不得善終，大抵是藉此抒發對亂世的不滿吧。

第二，他亦孝順。生母去世，他立即從軍中歸鎮服喪，卸下要職。²¹

第三，他亦寬厚。《舊五代史》說「左右或有過，未嘗笞責」；²²《冊府元龜》把他列入將帥部之「器度」，因為他不計前嫌，替一位違命將被處死的監軍求情，「雖不允，時議嘉之」，或「士人以此多之」，贏得文人的掌聲。求情不是濫好人，而是因為監軍「守鳳翔，軍民無所擾」，²³反映他以民為重。

第四，他亦以吏治留名。933年，鳳翔節度使潞王李從珂以清君側為名，從鳳翔起事，「悉取天平節度使李從暉家財甲兵以供軍。將行，鳳翔之民遮馬，請復以從暉鎮鳳翔，帝許之」，並實踐諾言。²⁴百姓為何擁戴從暉？《舊五代史》說他有田千頃和竹千畝，「恐奪民利，不令理之，致岐陽父老再陳借寇之言」，《新五代史》亦說「懼侵民利，未嘗省理，鳳翔人愛之」。²⁵

第五，他能文，如善筆札書畫。

第六，他有君子之風，又優禮士人，與之締婚。他「進退閑雅，慕士大夫之所為，有請謁者，無賢不肖皆盡其敬。鎮於岐山，前後二紀，每花繁月朗，必陳勝會以賞之，客有困於酒者，雖吐茵墮幘而無厭色」。²⁶在他門下的儒士，包括下文提到的趙逢，²⁷和朱氏墓誌的撰者許九言。九言在墓誌自謂「門館下吏，儒墨承家，偶趨上國以立身，幸忝真王之擇婿」，是從暉的二女婿，可見從暉之愛惜文才，竟以女兒低就門客。九言時任縣令，三女婿時任供奉官，四女婿時任左龍武統軍，五女婿是前任節院使。一門之中，齊集文、官兩官和軍官。入宋之後，九言出任太祖的嶺南轉運判官和太宗的嶺南轉運副使，似屬清廉兼能幹，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加上一句「轉運判官，自九言始也」。²⁸

第七，他避免了父親治軍無紀律的缺點。兩《五代史》都說他性情柔和，事實上他能戰，且嚴於御軍。《資治通鑑》說他「厚文士而薄武人，愛農民而嚴士卒，由是將士怨之。會發兵戍西邊，既出郊，作亂，突門入城，剽掠於市」。從暉沒有妥協，率親兵大敗之。²⁹

兩《五代史》對他唯一的批評是舊史說他「無節操」，具體事例是入覲時厚賂

²¹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1：同光四年（926），「從暉至華下，聞內難歸鎮。…天成元年（926）五月，制落起復」。內難亦作內艱，指母親去世，但《新五代史》卷 40，頁 433 則謂「聞莊宗之難，乃西歸」。從暉的母親是誰？〈晉故秦國賢德太夫人〔劉氏〕墓誌銘並序〉說：「今鳳翔節度使秦王，即夫人長子也」，今指開運二年（945）劉氏下葬之時，當時的秦王確是李從暉，但劉氏死於 943 年，非 926 年，看來從暉並非劉氏所生，待考。見《五代李茂貞大婦墓》，頁 178-185。

²²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2。

²³ 分見《冊府元龜》卷 431，頁 5129，《新五代史》卷 40，頁 433。

²⁴ 《資治通鑑》卷 279，頁 9103。

²⁵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2；《新五代史》卷 40，頁 433。

²⁶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2。

²⁷ 《宋史》卷 255，頁 9257。

²⁸ 《宋會要》食貨 49，頁 3；《續長編》卷 13，頁 288。

²⁹ 《資治通鑑》卷 281，頁 9196。

莊宗皇后，「時以為佞」，³⁰ 但新史不取，大抵認為這是為了鳳翔的安危多於個人的榮辱。

從曦的弟弟從昶歷任統軍，應能武功，「生於紈綺，少習華侈，以逸遊讌樂為務，而音律圖畫無不通之。然性好談笑，喜接賓客，以文翰為賞，曾無虛日。... 凡歷三鎮，無尤政可褒，無苛法可貶，人用安之，亦將門之令嗣也」，³¹ 其實是極度文人化的武臣，其文才足以中舉，亦可算儒將。短短一段文字，揭露武人要贏得文人認同所要具備的一些條件：品德、文才、人際關係、吏治、傳家。

要言之，從李家和朱家身上，可看到數點：

1. 大家長李茂貞和朱友謙都是軍卒出身，憑戰功成為一代梟雄，兩《五代史》為之立傳，但兩人並不輕文，家中都注意文教，茂貞本人請儒士講《春秋》，又至少將兩位女兒嫁給幕下文人。將門之中，已有文風。
2. 將門之女，如張氏，在就戮之前鎮定如常，使百多位僕婢逃出生天，實勝過許多男子漢，姑稱之為武風。其女朱氏若能兼有文風與武風，實勝過有文風而無武風的士大夫子女。時人是否欣賞文武兼備之女性，尚待探討。
3. 將門之子，若能文武兼備，也勝於只有文風沒有武風的士大夫子弟。事實上，高官厚祿所帶來的習文條件，如收藏書畫和舉辦沙龍，李家和朱家絕對勝過絕大多數的文臣。李從曦和從昶的才藝不見得輸於文人，他們不時主辦文酒之會，反映他們的自信，也反映身邊不乏文臣子弟互相切磋，而且十分可能有其他武人子弟參與，有助文武交流。另一切磋對象是父親和自己的文人幕僚，見面的機會更為頻繁，既談公事，也論文學。兩批人馬都有可能發展成為姻家；諸婿之中，文臣武臣和軍官俱集，也可增進文武的了解和交流，避免文武相輕。
4. 對善政的要求是超越文武的。茂貞和從曦都因為有愛民不侵民的具體事蹟備受讚揚，史家說李從昶「無尤政可褒，無苛法可貶」，乍看是多餘的話，其實反映時人對吏治的強調。當然，不知多少文官的吏治也是乏善可陳，實不足以此輕視武人。武人治民，可依賴幕僚。
5. 對品德的要求也是超越文武的。李茂貞因孝順而聞者嘉之，從曦因寬厚而士人多之；具有品德的武人，應不被文人所輕。孝和恕不難做到，比較引起爭議的自是忠。李茂貞和朱友謙都不算忠臣，《舊五代史》對友謙冤獄的評論是「友謙嚮背為謀，二三其德，考其行事，亦匪純臣，然全族之誅，禍斯酷矣，得非鬼神害盈，而天道惡滿乎」！³² 似乎既歸究於他的不忠，也責難於他的權勢過盛如一門三鎮。五代的忠應如何研究，實費思量。
6. 要改革五代的重武輕文，平衡文武權力的比重，恐怕還需要武人自己動手。李從曦重文士輕武人，又愛農民嚴士卒，引起兵變，可見改革者必須有鎮壓武人之能力，首選自是武人。宋代的文武平衡出自太祖和太宗之手，先憑自身是武人的條件攝服一眾武將，再憑制度的建立穩固文武的權力關係，乃能走出武人亂政的

³⁰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2。

³¹ 《舊五代史》卷 132，頁 1743。

³² 《舊五代史》卷 63，頁 848。鬼怪之說見同頁。

陰影及改變五代的權力結構。後來的崇文抑武，既有文化之爭，也有權力之爭罷。
若武人能夠才兼文武，那文人往哪裡去？